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523 证券简称:天桥起重 公告编号:2020-034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龙九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范文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思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802,215,509.43		3,636,886,662.67	4.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99,651,528.79		2,117,570,971.06	-0.85%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43,984,079.67	35.18%	908,813,243.69	9.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728,049.78	-25.15%	37,508,871.08	-32.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075,677.64	-55.32%	26,635,435.27	-16.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037,828.88	-71.22%	-22,349,720.64	-125.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0%	0.03	-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0%	0.03	-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0%	-0.20%	1.76%	-0.8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049.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55,711.3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0.00	
债务重组损益	0.0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0.0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0.00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7,109.9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467,963.9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34,794.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57,605.11	
合计	10,873,435.8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12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08%	341,071,926	0		
中车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00%	70,832,040	0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0%	53,866,933	0		
华电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3%	47,144,362	0		
张素芬	境内自然人	2.87%	40,600,000	0		
成国平	境内自然人	1.53%	21,641,105	0		
邓华安	境内自然人	1.34%	18,941,064	0		
高健	境内自然人	1.31%	18,577,886	0		
刘建桂	境内自然人	1.27%	17,965,710	13,474,282		
范洪泉	境内自然人	1.19%	16,899,123	0	质押	8,250,8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41,071,926	人民币普通股	341,071,926
中车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70,832,040	人民币普通股	70,832,040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3,866,933	人民币普通股	53,866,933
华电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47,144,362	人民币普通股	47,144,362
张素芬	40,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600,000
成国平	21,641,105	人民币普通股	21,641,105
邓华安	18,941,064	人民币普通股	18,941,064
高健	18,577,886	人民币普通股	18,577,886
范洪泉	16,899,123	人民币普通股	16,899,123
徐学明	15,919,028	人民币普通股	15,919,02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大股东中,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中车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属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前十大股东中,高健普通账户持有4,861,829股,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3,716,057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预付款项	103,954,472.91	51,380,671.89	52,573,801.02	102.32%	主要是因为公司本期采购预付款较年初增加。
其他应收款	45,970,093.07	29,714,921.43	16,255,171.64	54.70%	主要是因为公司本期支付的投标保证金及员工备用金较年初增加。
合同资产	286,251,354.85		286,251,354.85	-	主要是因为根据准则要求,将部分未达到收款条件的应收账款调入合同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481,114.40	5,100,227.02	24,380,887.38	478.04%	主要是因为公司本期留抵的增值税较年初增加。
长期待摊费用	1,245,841.18	802,043.56	443,797.62	55.33%	主要是因为公司本期新增了需要摊销的装修费。
短期借款	372,835,000.00	274,900,000.00	97,935,000.00	35.63%	主要是因为公司本期借款较年初增加。
预收款项	-	191,046,897.23	-191,046,897.23	-	主要是因为根据准则要求,将预收账款调入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	189,863,374.73		189,863,374.73	-	主要是因为根据准则要求,将预收账款调入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3,677,772.60	36,042,812.75	-12,365,040.15	-34.31%	主要是因为公司本期支付了年初预提的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4,369,767.59	28,251,570.72	-13,881,803.13	-49.14%	主要是因为公司本期上缴了年初计提的税金。
长期应付款	19,970,591.18	2,170,800.00	17,799,791.18	819.96%	主要是因为公司本期新增了售后回租业务。
递延收益	18,059,860.05	11,380,814.33	6,679,045.72	58.69%	主要是因为公司本期收到立体停车场建设项目的政府补贴。

利润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投资收益	5,983,301.84	9,102,917.63	-3,119,615.79	-34.27%	主要是因为根据准则要求,将预提的理财收益从投资收益改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484,846.55		2,484,846.55	-	主要是因为根据准则要求,将预提的理财收益从投资收益改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信用减值损失	-14,751,111.47		-14,751,111.47	-	主要是因为根据准则要求将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从资产减值损失改计入信用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12,360,287.19	-12,360,287.19	-	主要是因为根据准则要求将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从资产减值损失改计入信用减值损失。
资产处置收益	9,397.20		9,397.20	-	主要是因为公司本期有出售固定资产业务,上年同期未发生。
营业外收入	1,116,985.65	13,581,366.17	-12,464,380.52	-91.78%	主要是因为公司上年同期收到客户违约利息,本期未发生。
所得税费用	3,161,785.01	5,234,275.97	-2,072,490.96	-39.59%	主要是因为公司本期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利润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49,720.64	87,731,760.92	-110,081,481.56	-125.48%	主要是因为公司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金额大于上年同期。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24,641.31	61,343,778.62	-94,668,419.93	-154.32%	主要是因为公司本期购买理财的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82,081.67	-155,585,255.15	178,267,336.82	114.58%	主要是因为公司本期借款收到的金额大于偿还借款的金额,上年同期相反。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300681	英搏尔	22,275,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115,256,250.00	-15,187,500.00	66,124,687.50				100,068,75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募集资金
债券	165601	中工01C	44,100,000.00	成本法计量	44,100,000.00	0.00	0.00			894,039.30	44,1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66,375,000.00	--	159,356,250.00	-15,187,500.00	66,124,687.50	0.00	0.00	894,039.30	144,168,750.00	--	--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对2020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自有	36,136	29,951.5	0
合计		36,136	29,951.5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其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银行	银行理财	2,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7月06日	2020年12月31日	银行理财	随时赎回	2.89		13.62	13.62		是	是	
中国兴业银行株洲分行	银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7月23日	2020年10月23日	银行理财	到期一次收回本息	3.95	19.75	14.93	14.93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银行	公结构性存款	14,300	超募资金、自有资	2020年09月04日	2020年12月31日	银行理财	到期一次收回本息	3.00	138.69	103.43	103.43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银行	银行理财	2,070	自有资金	2020年09月03日	2020年12月31日	银行理财	随时赎回	2.97		14.99	14.99		是	是	
光大银行株洲分行营业部	银行	银行理财	1,261.5	自有资金	2020年08月06日	2020年12月31日	银行理财	随时赎回	3.16		6.01	6.01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银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12,200	超募资金	2020年06月03日	2020年09月03日	银行理财	到期一次收回本息	3.30	103.7	103.7	103.7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银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4,000	超募资金、自有资金	2020年06月03日	2020年09月03日	银行理财	到期一次收回本息	3.30	34	34	34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银行	银行理财	2,230	自有资金	2020年04月13日	2020年12月31日	银行理财	随时赎回	3.17		44.55	44.55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银行	银行理财	1,700	自有资金	2020年05月12日	2020年12月31日	银行理财	随时赎回	3.13		20.56	20.56		是	是	
长沙银行田心支行	银行	银行理财	1,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4月14日	2020年08月13日	银行理财	到期一次收回本息	3.95	13.09	13.09	13.09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银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1,000	自有资金	2019年10月09日	2020年01月02日	银行理财	到期一次收回本息	3.90	9.08	0.32	0.32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银行	银行理财	1,000	自有资金	2019年10月11日	2020年04月02日	银行理财	到期一次收回本息	4.00	19.18	10.11	10.11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株洲分行	银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1,500	自有资金	2020年01月08日	2020年04月01日	银行理财	到期一次收回本息	3.90	13.46	13.46	13.46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银行	银行理财	1,949	自有资金	2020年01月06日	2020年04月24日	银行理财	随时赎回	2.70		3.47	3.47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银行	银行理财	2,000	自有资金	2019年07月01日	2020年07月01日	银行理财	随时赎回	4.05	81	40.61	40.61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银行	银行理财	2,700	自有资金	2020年07月20日	2020年07月31日	银行理财	随时赎回	3.00		2.47	2.47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银行	银行理财	1,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7月22日	2020年07月31日	银行理财	随时赎回	3.03		0.75	0.75		是	是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市人民路支行	银行	银行理财	1,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8月03日	2020年08月21日	银行理财	随时赎回	3.00		0.86	0.86		是	是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市人民路支行	银行	银行理财	1,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9月14日	2020年09月23日	银行理财	随时赎回	3.00		0.45	0.45		是	是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市人民路支行	银行	银行理财	1,500	自有资金	2020年09月16日	2020年09月29日	银行理财	随时赎回	3.00		0.96	0.96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银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6,000	超募资金、自有资金	2019年12月30日	2020年01月30日	银行理财	到期一次收回本息	3.50	17.7	17.7	17.7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银行	银行理财	6,000	超募资金、自有资金	2020年02月03日	2020年04月28日	银行理财	随时赎回	3.44		23.03	23.03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银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4,000	超募资金、自有资金	2020年03月04日	2020年04月04日	银行理财	到期一次收回本息	3.60	12.1	12.1	12.1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银行	银行理财	1,240	自有资金	2020年04月02日	2020年04月28日	银行理财	随时赎回	3.17		2.79	2.79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银行	银行理财	4,000	超募资金、自有资金	2020年04月07日	2020年06月03日	银行理财	随时赎回	3.08		19.94	19.94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银行	银行理财	1,700	自有资金	2020年05月11日	2020年05月12日	银行理财	随时赎回	2.33		0.11	0.11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银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10,000	超募资金	2019年12月02日	2020年06月02日	银行理财	到期一次收回本息	3.70	185	170.3	170.3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银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00	超募资金	2019年12月03日	2020年06月03日	银行理财	到期一次收回本息	3.70	37	34.17	34.17		是	是	
中国平安银行株洲分行	银行	银行理财	1,480	自有资金	2020年04月03日	2020年04月13日	银行理财	随时赎回	2.46		0.96	0.96		是	是	
合计			93,830.5	--	--	--	--	--	--	683.75	723.44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龙九文

2020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2523 证券简称:天桥起重 公告编号:2020-032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0年10月30日在公司研发中心七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于2020年10月23日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龙九文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1、《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65万元人民币。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3、《关于向银行和融资租赁公司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

1)同意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株洲分行申请1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到期续签),授信期限1年。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授信用途为生产经营周转,授信业务品种为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票保贴、非融资性保函及贸易融资产品业务等。

2)同意公司向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2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不超过3年,融资产品为直租贷、售后回租贷、保理、产业基金等。本次仅授信总金额和融资产品,具体开展业务时采取一事一议原则提交相应决策层决策。

本次向银行和融资租赁公司授信总额度为3亿元,授权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授信合同、协议等文件。具体授信额度及授信期限均以公司与银行或融资租赁公司最终签署的授信文件为准。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2523 证券简称:天桥起重 公告编号:2020-035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3日以书面、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0年10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在编制和审核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审计,并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出具的财务报告能够准确、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年度审计机构,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因此,我们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2523 证券简称:天桥起重 公告编号:2020-033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拟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情况说明

天职国际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天职国际于2019年度开始成为公司审计机构,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严格按照审计相关准则开展工作,出具准确、真实、客观的财务报告。经董事会审议决定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65万元。

二、拟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基本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创立时间及业务:天职国际创立于1988年12月,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业务资格:天职国际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取得金融审计资格,取得会计司法鉴定业务资格,以及取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国家实行资质管理的最高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在美国PCAOB注册,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天职国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同时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责任赔偿限额6亿元,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及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天职国际及下属分所为一体化经营,一并加入全球排名前十的国际会计网络BakerTillyInternational,作为其在中国地区的唯一成员所。

本公司审计业务主要由天职国际株洲分所(以下简称“株洲分所”)具体承办。株洲分所于2010年成立,负责人为刘智清,注册地址为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长江北路16号招投标大厦10楼、11楼,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2、人员信息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天职国际从业人员超过5,000人,其中合伙人55人、注册会计师1,208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700人。

3、业务信息

天职国际2019年度业务收入19.97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4.5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5.45亿元。2019年承接审计公司家数超过7,200家,其中承接上市公司年报审计139家。天职国际具有本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4、执业信息

天职国际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审计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军,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1988年起从事审计工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13年,至今为多家公司提供过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无兼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裘河,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年起从事审计工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8年,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无兼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根据天职国际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王军及其团队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军,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评估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多年,负责审计和复核多家上市公司,无兼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5、诚信记录

(1)天职国际最近三年无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处分。

(2)项目合伙人及签字会计师李军、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军、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裘河最近三年无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3)天职国际最近三年累计收到证券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三份,天职国际已按要求整改完毕并向证券监管部门提交了整改报告。

三、拟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召开第五届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相关事项。在研究了相关审计资质、业务信息、诚信记录后,对天职国际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表示一致认可,认为天职国际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一致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天职国际为2020年度审计机构。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经我们认真审核,天职国际具备证券相关业务执业资格,且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2019年度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承担相关工作。我们认为其出具的报告能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我们一致同意聘请天职国际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并请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经审核,天职国际具备证券相关业务执业资格,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本次续聘审计机构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表决情况与审议程序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报备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6、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30日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2020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代码:601799 公司简称:星宇股份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周晓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树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文斌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976,619,404.23	8,554,244,575.27	4.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316,148,806.86	4,885,259,876.86	8.82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4,718,004.66	570,286,251.98	83.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873,593.10	-442,707,763.11	54.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5,951,431.42	-185,834,182.11	-166.88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748,445,404.59	4,105,076,788.83	15.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6,993,709.09	531,355,046.18	33.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4,675,526.47	496,290,279.11	31.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82	11.77	增加2.0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5601	1.9241	33.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5601	1.9241	33.0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105,627.26	-2,481,634.9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304,345.11	25,632,357.1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80,614.10	372,990.4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2,404,911.30	40,921,681.5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31,533.50	-1,534,845.74	
所得税影响额	-3,038,275.14	-10,592,365.87	
合计	15,014,434.61	52,318,182.62	

2.2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7,537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